

2024年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镇人民政府及其领导成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省、市、区政府决议和命令的情况。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部门、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利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全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和有关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

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廉政教育，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七）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国际追讨追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协调配合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全区有关部门和单位完成上级交办的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任务。

拟订全区预防腐败工作规划、政策、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下级纪检监察机关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协助做好中央、省、市驻清新各单位纪检监察机关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九）完成区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构设有：办公室、宣教调研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举报中心）、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派驻第一至第五纪检监察组。巡察机构设有：巡察办、区委第一至第四巡察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为：清远市清新区纪律审查服务中心。下属单位没有独立编制预算，均由本部门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14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9.7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6.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8.9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48.11	本年支出合计	2,148.1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48.11	支出总计	2,148.1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48.11	2,148.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9.76	1,489.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89.76	1,489.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55.18	1,25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2.67	20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262.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27	26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4	142.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7	71.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2	66.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2	66.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49	64.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	2.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90	3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90	3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88	12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02	206.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48.11	1,909.44	238.67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9.76	1,251.09	238.67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89.76	1,251.09	238.67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55.18	1,219.18	36.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2.67	0.00	202.6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26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27	26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4	14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7	7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72	6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2	6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49	6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	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90	3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90	32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88	12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6.02	206.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4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6.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8.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48.11	本年支出合计	2,148.1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48.11	支出总计	2,148.1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48.11	1,909.44	238.67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9.76	1,251.09	238.67
[20111]纪检监察事务	1,489.76	1,251.09	238.67
[2011101]行政运行	1,255.18	1,219.18	36.00
[2011150]事业运行	31.91	31.91	0.00
[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2.67	0.00	202.6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73	262.7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27	262.2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7	48.7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34	142.3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17	71.17	0.00
[20808]抚恤	0.45	0.45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6.72	66.7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72	66.7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4.49	64.4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23	2.2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28.90	328.9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28.90	328.9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22.88	122.8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06.02	206.02	0.00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909.4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61.53
[30101]基本工资	272.20
[30102]津贴补贴	637.32
[30103]奖金	235.55
[30107]绩效工资	13.3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3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1.1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72
[30113]住房公积金	122.8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28
[30201]办公费	86.16
[30202]印刷费	1.00
[30205]水费	3.84
[30206]电费	3.84
[30207]邮电费	3.2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3.00
[30215]会议费	20.00
[30216]培训费	16.50
[30217]公务接待费	6.70
[30226]劳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3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2.0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62
[30302]退休费	48.41
[30305]生活补助	0.4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6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8.6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6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67
[310]资本性支出	36.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36.00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32.28	232.28	0.00	0.00
“三公”经费	57.70	57.7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36.00	36.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70	6.7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09.44	1,909.44	1,909.44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1,909.44	1,909.44	1,909.4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61.53	1,561.53	1,561.5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28	230.28	230.2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62	117.62	117.6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8.67	238.67	238.67	0.00	0.00	0.00	0.00	
中国共产党清远市清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38.67	238.67	238.67	0.00	0.00	0.00	0.00	
纪委办案专项经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工作部署、计划 and 目标，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通过问责处理，及时纠正党员干部的错误行为，维护党的纪律和党风建设，进一步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作用。
正风专项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工作部署、计划 and 目标，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四风”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干部作风明显改善，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暗访工作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工作部署、计划 and 目标，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进一步纠正不正之风，维护群众利益，推进反腐败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巡察工作经费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年度工作部署、计划 and 目标，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进一步发挥巡察综合监督作用，不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检察院转隶人员“保留部分”待遇	0.67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区纪委公务用车购置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类。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148.11万元，比上年增加121.89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所致办公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保、公积金等预算增加；支出预算2,148.11万元，比上年增加121.89万元，增长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所致办公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保、公积金等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7.7万元，比上年增加34.4万元，增长147.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拟购置两台公务用车所致预算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6万元，比上年增加3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比上年减少1.5万元。）比上年增加34.5万元，增长209.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拟购置两台公务用车所致预算增加；公务接待费6.7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1.47%，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32.28万元，比上年增加3.14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所致办公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8.9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3.9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1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7.3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7.45万元，主要是电脑、打印机、空调、办公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